

附件 1

2019 年扶持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扶持外贸发展进出口专项资金

评价年度：2019 年度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商务局

填报日期：2020 年 8 月 27 日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根据《湛江市商务局关于印发 2018 年扶持外贸新业态发展专项资金的申报指南》(湛商务〔2018〕206 号)、《湛江市商务局关于印发 2019 年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外贸方向)促进外贸发展事项(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湛商务〔2019〕23 号)、《湛江市商务局关于印发 2019 年扶持外贸进出口专项资金申报指南的通知》(湛商务〔2019〕171 号)要求和资金申报情况,经我局党组研究,对《关于批复 2019 年度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19〕8 号)的扶持外贸进出口专项资金 1000 万元进行分配,并将各县(市、区)资金分配方案发给湛江市财政局作为提前下达预算资金给各县(市、区)财政部门的依据。

(二) 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年初任务目标:确保全市全年外贸进出口总额实现正增长。

年末实现目标:2019 年,全市货物进出口总额 413.8 亿元,实现增长 9.7%,远超预期目标。实现以传统行业为基础,重大项目为突破口,新业态业务为动力,通过各项政策的叠加,促进我市外贸平稳高质量发展,进出口增速位居全省第 5 位。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0〕6 号)等有关要求,针对 2019 年度扶持外贸发展进出口专项资金,认真梳理资金材料并填写相

关自评表格，形成绩效自评报告。2019年扶持外贸发展进出口专项资金较好完成数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等绩效指标的年度指标值。

三、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认真做好资金的督促和跟踪，自评分数100分，自评等级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 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2019年度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19〕8号)文件精神，扶持外贸进出口专项资金共1000万元。我局通过印发《湛江市商务局关于印发2018年扶持外贸新业态发展专项资金的申报指南》(湛商务〔2018〕206号)、《湛江市商务局关于印发2019年促进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外贸方向)促进外贸发展事项(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湛商务〔2019〕23号)、《湛江市商务局关于印发2019年扶持外贸进出口专项资金申报指南的通知》(湛商务〔2019〕171号)等组织企业申报，经企业申报，企业所在地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财政局初审，第三方机构评审，党组讨论(通过)，公示(公示期间无异议)，市政府分管领导审批等程序制定出具体的资金分配方案以及各县(市、区)资金分配方案，并将各县(市、区)资金分配方案发给湛江市财政局作为提前下达预算资金给各县(市、区)财政局的依据。

扶持外贸进出口专项资金共支持项目 103 个，合计 1000 万，分别是：第一阶段 2018 年第二期外贸新业态资金 4 个，金额 1507672.00 元。第二阶段小微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 57 个，金额 65639.41 元。第三阶段市场采购 4 个，金额 4130236.21 元；重点外贸企业 10 个，金额 3068062.50 元；自主品牌出口 7 个，金额 350000.00 元；研发支出 8 个，金额 640000.00 元；开拓国际市场 12 个，金额 198389.88 元；高新技术产品出口 1 个，金额 40000.00 元。

2. 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根据《关于下达 2019 年市级扶持外贸进出口专项资金的通知》（湛财工〔2019〕139 号）下达，由于湛江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2019 年市级商贸方面有关专项资金以湛财工〔2020〕12 号重新下达。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000 万的支出进度是 100%。

3. 资金管理情况。

按照中央、省、市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湛江市商务局内部管理规定（试行）》有关规定规范使用及管理。资金确保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19 年扶持外贸发展进出口专项资金较好完成各项绩效指标的年度指标值。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扶持外贸发展进出口专项资金 1000 万元，各项工作得到有序开展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2019 年，有

效实现全市货物进出口总额 413.8 亿元，同比增长 9.7%，远超预期目标。实现以传统行业为基础，重大项目为突破口，新业态业务为动力，通过各项政策的叠加，促进我市外贸平稳高质量发展，进出口增速位居全省第 5 位。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2019 年，全市货物进出口总额 413.8 亿元，实现占全国份额 0.1%，有效促进外贸稳定和高质量发展，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调整优化外贸结构，促进我市外贸可持续发展。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我局对整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调查，企业对项目实施基本满意，同时达到了预期效果。

五、改进意见

针对部分县（市、区）财政支付进度较慢的情况，我局会加强与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的联合，加大督促和跟踪力度。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名称（盖章）：

湛江市商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扶持外贸发展进出口专项资金				评价年度	2019		评价金额	1000	
	主管部门	对外贸易科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邓善13600371978		联系邮箱	wjm.jck@163.com		
	实施单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含手机）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2018年7月31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针对经济形势和工作首次提出了“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的“六个稳”方针。在12月13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六个稳”的地位再次被着重强调。									
	支出主要内容	2018年第二期外贸新业态资金共1507672元，57家小微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保费共65639.41元，市场采购、重点外贸企业、自主品牌、研发支出、开拓国际市场及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等项目共8426688.59元，合计1000万元。									
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本次评价资金来源	预算安排			实际分配下达		实际到位 (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 (项目单位支出)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期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调剂金额	实际预算数	市本级	转移支付至县区	市本级	县区	市本级支出	县区支出	
	合计	1000	-1000	0	602.1384	397.8616	602.1384	397.8616	602.1384	397.5936	
	市财政资金	1000	-1000	0	602.1384	397.8616	602.1384	397.8616	602.1384	397.5936	
	省财政资金										
	中央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局扶持外贸发展专项资金已完成下达，支出完成率为100%。但根据湛江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市财政局调减2019年项目预算指标，使用2020年项目预算批复指标，2019年市级商贸方面有关专项资金以湛财工（2020）12号重新下达。	

项目管理情况	立项情况 (包含概算调整情况)	无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政府采购情况	无						无	
	项目管理制度文件	湛江市商务局内部控制制度(试行)							
	验收情况	是否完工	是	完工时间	2019年11月28日	是否验收	是		
验收文件及文号		资金评审报告:湛亿朗咨字[2019]007号及湛立衡咨字[2019]002号							
评价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综述				实际完成情况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目标: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部分实现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促进我市外贸进出口稳定增长、促进小微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企业研发投入、高新技术产品和自主品牌产品出口等。2019年货物进出口目标同比上年实现正增长。				促进我市外贸进出口稳定增长、促进小微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企业研发投入、高新技术产品和自主品牌产品出口等。2019年货物进出口总额413.8亿元,同比增长9.7%。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名称	预期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目标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贸进出口总额	正增长	同比增长9.7%	无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100%	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投入成本(万元)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进出口占全国份额	外贸进出口占全国份额0.1%	外贸进出口占全国份额0.1%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外贸稳定和高质量发展,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调整优化外贸结构	完成	完成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外贸未来可持续发展影响	促进外贸可持续发展	促进外贸可持续发展	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湛江市商务局

项目名称:扶持外贸发展进出口专项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决策	18	项目立项	4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反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设立是否经过科学决策等规范程序。	1.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1分; 2.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得2分; 3.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项目,得1分。 根据以上评价要点结合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4		
								目标申报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是否按要求申报预算绩效目标。
		目标设置	8	目标完整性	4	完整性	2	完整性	2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	绩效目标的各项要素填报是否完整规范、内容是否清晰明确,是否能反映财政支出的主要情况,是否对财政支出预期产出和效益进行充分、恰当的描述,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2
										目标科学性	4	合理性	2
				可衡量性	2	可衡量性	2	可衡量性	2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	4
		资金分配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性	2	合理性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湛江市商务局

项目名称:扶持外贸发展进出口专项资金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过程	22	资金管理	14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反映项目资金的到位比率 and 到位及时性。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主要依据“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3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紧张、工作进度,以及项目单位是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资金到位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属主管部门原因、原因不明或所附依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得随意调整。		3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主要依据“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2分)”计算得分。同时综合考虑资金紧张、工作进度,以及项目单位是否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资金到位及时性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属主管部门原因、原因不明或所附依据及文字说明不充分的不得随意调整。		2	
				资金支付	5	预算执行率(截止2019年12月31日)	3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依据评价资金截止2019年12月31日的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计算得分。		3
						预算执行率(截止2020年6月30日)	2	依据评价资金截止2020年6月30日的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计算得分。注:项目资金无结转2020年支付的,该指标不考核,相应的分值调整至“预算执行率(截止2019年12月31日)”即指标“预算执行率(截止2019年12月31日)”按5分计算得分。		2	
		资金使用规范性	4	支出规范性	4	反映资金支出和会计核算的规范性。	主要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 1.预算执行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2.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4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是否规范,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下述各项要求未达到酌情扣分: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合法、合规、完整,1分; 2.编制了完善的项目实施方案或资金使用计划,项目调整履行报批手续,1分; 3.按相关的管理制度执行,如组织设计、招投标、建设、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验收等,2分;		4		
		组织管理	8	管理情况	2	监管有效性	2	反映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管理的及时性。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1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1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项目单位:湛江市商务局

项目名称:扶持外贸发展进出口专项资金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绩效管理	2	绩效自评规范性	2	反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 自评材料报送时间0.5分。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得0.5分, 超出报送时间不得分; 2. 自评材料质量1分。报送质量根据报送内容、盖章、装订情况评分; 3. 公开情况0.5分。在规定时间内公开得1分, 未公开或超出规定时间公开不得分。公开内容与报送内容不符, 发现一处扣0.2分, 扣完0.5分止。		2
产出	30	经济性	8	预算控制	5	预算控制	5	反映预算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是否超过预算计划。	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 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 得满分; 实际支出超过预算的, 或者支出未能保障事项相应完成进度的, 酌情扣分。		5
				成本控制	3	成本节约(成本指标)	3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 项目实施的成本控制。	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 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 项目实施的成本(包括工程造价、物品采购单价、人员经费等)属于合理范围的(如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大致相符的)得满分; 成本不合理的(如明显高于或低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的)酌情扣分。		3
		效率性	22	完成进度	22	(数量指标—个性指标)	22	反映项目实际实施(完成)的有关数量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具体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数量指标、时效指标及质量指标之间各分值应相对均衡(一般平均分7分), 同时具体各明细指标分数的设置应合理增加核心指标分数权重。其中项目出现安全事故的质量指标得0分。		22
						(时效指标—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按计划时间实施情况。			
完成质量	(质量指标—个性指标)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的质量等情况。									
效益	30	效果性	25	经济效益	20	(个性指标)	20	根据项目性质, 评价对象设置目标时选择的效益指标进行评分。可以为多项效益指标, 也可以为单项效益指标。	根据评价对象选择效果性指标, 相应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并合理增加核心指标分数权重。按照设定的个性化效益指标实际值与目标值比较评分。		20
				社会效益		(个性指标)					
				生态效益		(个性指标)					
		可持续发展	5	(个性指标)	5	反映项目完成后, 后续政策、资金、人员机构安排和管理措施等影响项目可持续发展的因素, 以及项目实施对人、环境、资源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若未设置相关指标, 也参考: 1. 项目实施的各硬件设施管理维护完好得3分; 2. 项目实施有利于经济社会生态的可持续发展, 项目有后续的管理措施或机构人员得2分。 3. 若材料中未进行可持续发展分析, 基本分为5分, 再从项目本身考虑项目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从基本分扣除。		5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个性指标)	5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满意度: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	根据评价对象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 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一般按照“满意度*指标分值”计算得分。项目实施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的, 酌情扣分, 情节严重的该指标得0分。		5		

说明: 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